

新中国70年服务业就业问题研究进程与展望

张彬斌¹,徐运保²,夏杰长¹

(1.中国社会科学院财经战略研究院,北京 100128; 2.湖南工程学院经济学院,湖南湘潭 411104)

摘要:新中国70年来,理论界和实践界对服务业就业的研究不断深化。新中国成立直到1978年前后,服务业的从属地位决定了其就业问题难以作为一个重要的议题进入研究者视野,这一时期的应用研究主要停留在工作层面的交流讨论,理论研究则主要开启了一场持续40余年关于非物质生产劳动能不能算是生产劳动的争论。改革开放初期的就业压力,以及服务业吸纳就业的海绵功能,促进了服务业不断进入研究者的视线,1978—1984年间,基于调查分析和统计数据研究服务业就业功能的文献陆续出现。20世纪80年代中期开始,服务业在中国确立其国民经济组成部分的地位,与之相伴随的学术研究和政策研究逐渐丰富。2007年之后,在加快发展服务业的政策驱使下,学术研究视野更加多元,学术界关于服务业就业问题的认识不断深化。可以预计,随着服务业进入高质量发展新征程,服务业就业问题研究也将会更加繁荣。

关键词:新中国70年;服务业就业;宏观经济运行;非物质生产劳动;就业功能

中图分类号:F092.7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2-462X(2019)09-0119-09

服务业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作用和地位越来越重要,其涉及的部门范围广泛,能够容纳不同人力资本水平的劳动者就业,具有较大跨度和较强韧性,经常被作为稳定和扩大就业的重要领域。中国服务业发展问题的研究,与服务业发展本身相辅相成,而就业一向是经济社会发展中极其重要的变量,就业数量和质量不仅是宏观经济运行的指示器,也反映着社会民生,因此,对服务业就业问题的研究始终贯穿于服务业研究学术思想史。

一、非物质生产劳动的就业问题研究(1949—1978)

从新中国建设初期到改革开放启动前后的三十年间,在生产服务从属于物质产品生产、生活服务福利式供给的背景下,无论是在官方政策性文件、政府领导的讲话,亦或是学者的学术探讨中,

作者简介:张彬斌,1985年生,中国社会科学院财经战略研究院助理研究员,经济学博士;徐运保,1970年生,湖南工程学院经济学院院长、教授;夏杰长,1964年生,中国社会科学院财经战略研究院副院长、研究员。

均没有出现过产业意义上的“服务业”或“第三产业”。在改革开放之前的三十年,服务经济的实践不足。经济学科的研究内容往往与经济社会现象相伴而生,在整个计划经济时代,由于服务业尚未在经济社会中取得普遍认可的地位,在此背景下,理论界对服务业的研究也几乎保持空白。从现有的少量文献来看,可以概括为三个方面。

(一) 第一轮劳动力短缺与提高服务部门劳动效率

新中国成立之后,经过几年的经济恢复和改造,整个国民经济呈现出有序的发展势头,社会就业趋于充分。到了20世纪50年代末期,我国实际上出现了第一轮劳动力短缺,其主要背景是“大跃进”运动几乎投入了全部城乡劳动力。周恩来总理在1959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我国从根本上消除了失业现象,没有剩余劳动力。姑且不论消除失业的时代含义,如何在不增员的情况下实现产出增加,成了当时各地经济计划部门和生产部门的重要探索议题。从1959—1962年一些地方的报纸可以看出,减员且增产、不增员且增产成为当时大跃进的主要目标。在商业服务

领域也是如此。戈力(1959)^[1]对1959年商业部门劳动力计划的建议措施中,强调了开展技术革命运动、改进劳动组织等措施对于节约劳动力、释放劳动潜力的重要性,同时还强调了劳动者休息、休假和学习对于提升劳动效率的重要意义。当时的商业部组织技术局(1960)基于北京、湖南、江西等地副食商店、百货店、儿童用品店等服务性经营场所的丰富经验案例,从改善劳动组织、提高技术水平、提高社会参与、提升职工理论水平和业务技能等方面,剖析了商业服务领域挖掘劳动潜力、改进生产率的实现路径。

新中国成立以后出现的第一轮劳动力短缺,是在赶超的发展思维下,将劳动力人为地配置到优先部门而形成的结果。由于服务部门被视为从属部门,从业人员规模不因社会需求所决定,而是根据大跃进的计划进行行政配置,使得从业人员出现不足。从这一时期的相关研究可以看出,这些研究注意到了劳动效率对于提高服务供给的重要性,“劳动生产率”理念内涵开始孕育;这些研究具有很强的应用性,多属于实务部门相关干部基于工作交流层面的分析探讨;基于调查研究得出的提高就业效率的建议,在一定程度上具有跨时期的普遍适用性。

(二) 服务类劳动的社会地位和性质刍论

服务性质的劳动,其产品随着生产过程的完毕而完成消费,不会表现为有型的物质产品。由此便引发了社会如何看待服务性质的劳动者社会地位以及服务性质的劳动是不是生产劳动的探讨。

关于服务性质的劳动者的社会地位的理论探讨,主要围绕如何看待商业服务部门劳动者而展开,核心是就业人员从事的劳动是不是应当得到充分尊重,以及年轻劳动者是否应当将服务性质的工作视为正当的职业选择。1963年2月—6月,《北京日报》组织了一系列关于商业服务工作的性质讨论,议题涉及商业服务工作是不是低三下四、是不是受气的工作,以及青年人应该如何对待劳动,等等。在这次社会性的讨论中,既有人认为商业服务工作是极为简单的工作,因为贡献有大小,决定了劳动有地位的高低之分;也有人认为商业服务工作是受气和伺候人的工作;当然也有

更多的人认为商业服务工作与其他性质的工作具有同等的地位。

1960年代初期,提供服务过程的劳动在经济社会中占有一定的比重,关于什么是生产劳动的话题在理论界引起了较为广泛的讨论。以草英、攸全、许柏年、胡培等学者为代表的一派观点认为,社会主义生产的核心是提供物质资料,不能把非物质生产的劳动归入社会主义生产劳动的范畴,只有从事物质生产的劳动,才是社会主义的生产劳动。以何炼成等为代表的另一派观点则把社会主义的生产劳动定义为能够创造使用价值并直接满足整个社会的物质和文化需要的劳动,这种使用价值不仅可以表现为具体的物质资料,而且可以表现在“动”的形态上,即表现为与生产行为不能相分离的特殊使用价值上。不能仅仅把生产劳动局限于物质生产的领域,大多数非物质产品也是社会所必需,为社会生产必需品的劳动应当排除在生产性劳动之外。这种讨论在“文革”时期中断,之后再度掀起新一轮高潮,尤其是在20世纪八九十年代初期出现了大量争辩,这对于以后是否应当重视服务性质的劳动提供了基础的理论性洞见。

(三) 计划经济条件下如何决定服务部门的工资

计划经济时代,劳动者的工资与其劳动贡献关联度不大,在几乎统一的财政框架下实行平均主义,服务部门由于其产出的难以计量性,更是以平均主义进行分配。但平均主义模式,在1960年代初期已经被实践证明其效率低下,阻碍了为人民生活和社会生产提供有效的服务。周绍溪(1959)^[2]较早对商业部门职工的工资决定问题进行了探索,其分析认为,商业部门的工资制度设计需要充分掌握营业员的劳动特征,制定包括商品知识、经营知识和劳动服务态度等多个维度在内的业务技术等级标准,从而作为划分营业员工资等级的尺度;规定工资等级及其级差,要着眼于提高服务质量和贯彻按劳分配的原则。从当时的情况看,商业部门经营着几万种商品,但结构和类别并不复杂,全国范围有数百万人从事商业劳动,工资等级确定5~7个为宜,工资级差不宜过大或

过小。经售不同商品的营业员之间,由于需要的知识技能不同,他们之间的工资标准应当有合理的差距。结合计时工资和计件工资二者之长,实行计时奖励的工资制度。

二、改革开放初期服务业的就业功能研究(1979—1984)

20世纪70年代末,就业安置压力随着下乡知识青年返城加快显现。工农业部门生产技术明显改善,劳动效率提升的同时,也加大了就业安置的困难性。如何提供充足的就业机会,成为政策制定者和相关学者关注的一个重要话题。尽管非物质生产的劳动是否能够成为社会主义制度下的生产劳动的争论仍然在理论界如火如荼地开展,但其可能具有容纳就业的较大潜力同样也进入了研究者的视野。

(一) 基于地方案例经验探讨服务部门吸纳就业的潜力

梁志高和厉璠(1979)^[3]从服务供给不足的角度探讨认为发展服务业对于扩大就业大有可为。他们分析了新中国成立以来到1978年上海市劳动就业的经验和教训,指出过去一段时间由于工作上的失误,社会生产能够提供的就业机会远不能满足新成长起来劳动力就业的需要。鉴于饭店餐饮、商业零售、生活修配等服务网点在1956—1977年间的严重压缩,导致了20世纪70年代末期商业、饮食、服务业不仅网点和服务项目供给严重不足,而且职工人数比例也不协调,商业部门职工日均工作时间过长。以此,可以将增加服务网点供给、扩大商业服务部门作为解决就业问题的一个重要途径,其中还应当重视集体所有制企业的发展。

戴云蒸和肖清益(1981)^[4]则立足于发展服务业带来就业扩大的经验案例,分析了发展服务业对促进就业的积极作用。他们基于太原市北城区在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吸取过去片面强调以钢为纲,轻视商业饮食服务业形成的生产与生活比例严重失调的教训,大抓商业饮食服务业的恢复和发展的经验,以调研数据为基础,总结了发展商业饮食服务业对于提高服务质量和解决待业青

年就业的作用。

在学者的调查分析中,显示出一些具有时代烙印,制约商业饮食服务业发展的问题。一是思想认识上不一致,主要表现为部分领导对集体经济和个体经济的性质和前途欠判断,担心再次陷入“走资本主义道路”的错误;青年和家长出于“铁饭碗”思想而更愿意进入全民所有制企业工作。二是商业饮食服务业货源不足、渠道不通,资金困难,开工不足。三是审批手续繁多,用地问题得不到解决。四是大集体企业资金困难,税负过重。

(二) 以经济社会发展的宏观需求为基础,对服务部门就业功能的理论判断

沙吉才和孙长宁(1981)^[5]等一些研究认为,生产劳动的内涵和外延会因为社会关系的性质以及社会生产目的的不同而有所区别,社会主义社会的生产目的是满足社会成员不断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因此在社会主义生产体系中进行的凡以此为目的的劳动都是生产劳动,即社会主义社会的生产劳动必然包括生产物质资料的劳动、生产精神财富的劳动和为社会提供服务的劳动,因此,应当尊重服务劳动者的地位,并广开服务业就业门路。

由于社会生产各部门劳动生产率的提升速度不同步,必然会导致部门之间就业吸纳能力的分化。李江帆(1982)^[6]指出,农业部门劳动生产率提高,解放出来的劳动力会加入非物质生产领域,而工业等物质生产部门会随着劳动生产率的提高,提高资本的有机构成和技术构成,减少劳动力需求,相对过剩人口也会进入服务业行业就业,在一定程度上遏制失业大军的生长。此外,作为非物质生产劳动者的科学研究人员,在社会就业中会趋于增加。非物质生产劳动者的增多,不仅是历史的进步,而且是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但是非物质生产领域决不能超越物质生产领域的生产水平而过快地、孤立地发展。

(三) 增进效率和家务劳动社会化

如果将一部分家务劳动从居民的日常生活中剥离出来进行社会化供给,可能会便于工作家庭的劳动者将更多的时间投入生产过程从而增加产出,同时也会使家务劳动本身成为一种安排就业

的方式。杨海涛和胡军(1985)^[7]从家务劳动社会化的视角,分析证明了其对于扩大劳动就业的潜能。他们的研究出发点在于:社会化的家务劳动和生活必需品的供给,能够压缩劳动者直接从事家务劳动的时间,将劳动者从繁杂的家务劳动中解放出来,这些节省出来的时间可以用来接受教育、休息,增强劳动者的身体素质和劳动技能,进而增进劳动效率。同时,随着家务劳动的社会化,一些相关的工业如食品工业、服装工业、电子工业等能够随之获得发展,增进这些工业领域的就业。另一方面,家务劳动社会化直接带动为家庭提供服务的社会机构增加,这些部门的扩大本身就会扩大社会的就业。他们的分析给出了通过发展家务劳动服务公司等措施进一步促进家务劳动社会化的建议,但没有直接就家务劳动服务社会化的具体组织形式给出进一步的讨论。

三、服务业发展起飞与扩大就业条件的审慎探讨(1985—2006)

20世纪80年代中期,经济体制改革全面展开,服务业被认可的程度显著提高,决策层面已将服务业作为国民经济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第三产业”的概念在全国范围内推广并被理论和实践领域所接受,服务业逐步登入“大雅之堂”,标志着我国第三产业进入一个新的发展征程。在此背景下,服务业就业问题的学术研究也真正进入起飞阶段。

(一) 分析国际经验和趋势,讨论服务业就业潜力

改革开放之后,国外学术情报和经济数据的可得性逐步增强,经济研究领域也有不少学者开始尝试借助国际经验案例的比较分析,从而得出对国内劳动就业具有启示意义的研究结论。从20世纪80年代初期开始,学术界关于服务业就业问题的研究,以国际一般趋势或者其他国家的经验为背景来引出问题关注点的分析模式越来越普遍,尽管研究的具体问题越来越细化,但这种模式的分析方式一直持续至今。

在这些国际比较研究中,不少研究者基于对国际上产业产值结构与就业结构之间关系、不同

产业增长的就业贡献等方面进行了较为系统的梳理,呈现其一般化规律;更为重要的是,结合中国经济发展历程进行对号分析,系统反思过去较长一段时期我国服务业发展羸弱、就业不足的深层原因,分析当前时期服务吸纳就业的瓶颈因素及其解决之道,具有较大的政策启示价值。

(二) 就业压力持续,将服务业作为扩大就业的途径

陈书生(1986)^[8]对农村劳动力和城镇劳动力就业需求进行了基于数据趋势的判断,他认为(当时)占农村劳动力总数1/3的劳动力属于剩余劳动力,约1亿人左右,今后一段时间,随着农业机械化水平的提高,农村剩余劳动力会继续增加。随着小城镇的发展,第三产业将会发展起来并逐步占据优势,成为农村劳动力就业最多的产业。而在城市工业部门中,就业的增加会受到限制,过去若干年人浮于事,工业部门存在将近1000万人的富裕劳动力;技术改造会减少劳动力的需求,甚至产生过剩劳动力;新建的工业企业会更多采用新的技术,吸收劳动力的能力会相对减弱。综合起来看,就业出路在于大力发展第三产业。并强调只有大力发展第三产业这一条新的路径,才能解决城镇劳动力就业的根本问题。

李志猛和李世峰(1986)^[9]的分析认为,“七五”期间,我国农村将有超过1亿劳动力从种植业转移出来,需要到种植业之外寻找出路;城镇有3000万人需要安排就业;随着先进技术的应用以及部分企业被淘汰,既有的企业中大约有1000万富余职工需要安置。因此,如此繁重的就业任务,难以仅靠一二产业的发展来解决,需要一部分城乡劳动力到投资少、见效快的第三产业就业。他们预计,“七五”期间,如果第三产业就业比重提高5个百分点,就能多安排3000万~4000万个就业岗位。

(三) 服务业具有较大就业吸纳能力的机制通道分析

服务业能够承担缓解就业压力的重任,主要依据是什么?研究者主要从以下维度进行剖析。

一是填补服务业发展缺口,产生大量就业机会。如陈书生(1986)认为,20世纪80年代以来,无论是从人民生活的要求来看,还是与经济发达

国家相比,服务业的缺口都很大,具有较大发展空间,势必产生巨大的劳动需求;大城市和省会城市的工业基础已经比较完整,具有大力发展第三产业的必要;如果第三产业就业人员发展到占城镇总就业的50%,不仅可以安排待业人员,还可能出现劳动力的不足。

二是服务业具有较大宽度,能够容纳多种劳动就业,并能促进劳动就业制度的完善。第三产业涉及的行业多、门类广,不仅有劳动密集型,也有技术密集型,还有资金密集型的领域,能够大量吸纳不同层次各类人员就业(沈柏年等,1992)^[10]。发展第三产业还有助于进一步深化劳动用工制度、工资分配制度、社会保障制度、价格制度等一系列改革,同时也能为扩大开放创造更好的条件,形成更有吸引力的对外交往的经济和社会环境。

三是市场经济制度的建立、发育和发展,会扩展第三产业,进而为农村剩余劳动力大规模转移到第三产业创造条件(潘茂理和赵以国,1996)^[11]。商业、金融、信息、咨询等领域是市场发展的重要内容,市场经济的发展会强化企业对这些领域的依赖,从而使这些领域能够吸纳大量的劳动人口。市场经济的竞争机制会促进生产的专业分工,原来为生产服务的一些行业将单独分离出来,并不断发展壮大。此外,市场经济要求经济运行提高效率,经济效率决定的收入水平与第三产业的就业比重之间存在较高的正比例关系。

四是服务业具有较高就业弹性,矫正就业结构偏差,能够避免“无就业的增长”。改革开放之后,我国经济高速增长,但劳动就业的增长并没有达到与经济增速相符合的水平。夏杰长(2000)分析发现,改革开放前20年(1978—1998),第三产业就业份额从12.1%上升到26.7%,随着工业生产中的技术进步,工业对劳动力的使用趋于减少,而劳动力从农业和工业向服务业转移则成为现代科学技术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但我国的三大产业就业结构还不协调,就业结构滞后于产业的增加值结构。第三产业具有较大的就业弹性,加快发展第三产业能够避免无就业的增长。

五是城镇化进程会在市场经济和生产力的发

展下显著加快,再次为促进第三产业的发展提供了有利条件。乡镇企业在当时吸纳农村劳动力的能力趋于下降,但不意味着其吸纳潜力缺乏,促进乡镇企业在空间布局上的集中,通过设立乡镇工业小区等,促进乡镇企业的发展与城镇化的步调一致,乡镇企业发展第三产业并吸纳农村劳动力就业的巨大潜能还会继续释放出来。

(四) 服务业对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就业承载力的保守评估

尽管发展服务业能够有效缓解就业压力的观点在学术界取得了较大范围的共识,但也有一些学者的研究结论更倾向于保守,其主要分析目的也在于探索扩大就业的有效渠道。

王海宁(1999)^[12]从我国产业结构演变的特殊性出发,剖析了将第三产业作为扩大就业主要渠道的局限性。其逻辑起点是,第三产业在我国是一二产业发展的依附产业,在今后相当长的一段时间,一二产业发展的道路还很长,第三产业不会占主导。1990—1995年间我国第三产业就业占比的增幅的确高于第二产业,但主要原因在于过去第三产业被抑制的势能得以释放和工农业发展带动,传统第三产业的市场占有能力已经趋于饱和,而依附新技术的第三产业在此后较长时期难以取得主导地位。从发展趋势上看,传统劳动密集型服务业发展潜力不大,而知识密集型服务业对劳动力的需求有限。当前我国吸纳就业较多的服务业大多是劳动密集型,已趋于饱和且发展余地不大;新兴服务业对劳动者技能具有更高要求,劳动者素质还难以适应大规模发展高技能类服务业。产业发展的有限性意味着吸纳劳动力十分艰难。

魏作磊(2006)^[13]主要基于劳动者素质的不适应性,得出服务业难以承担起农村劳动力大规模转移就业重任的结论。发达国家服务业就业比重提升的发展路径表明,发达国家服务业就业比重提高的过程,是为生产者服务的商务类服务业和为居民服务的教育、医疗卫生的人力资本密集型服务业快速发展的过程,并伴随着工业生产的高级化和居民收入水平的显著提高。尽管发达国家的上述服务业领域在我国具有广阔的发展前

景,但这些领域对劳动者的受教育水平和技能水平具有较高要求,而农村剩余劳动力的素质在当前显然无法适应这些领域岗位的需要,寄希望于生产者服务业和社会服务业来吸纳大量农村剩余劳动力显然不够现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的重要领域应当是劳动密集型制造业。

(五) 通过促进服务业发展,进而扩大就业渠道的对策探析

大量分析从不同的角度、基于当时的经济发展条件给出了服务业发挥扩大就业功能的政策建议。夏杰长(2004)^[14]基于对改革开放以来到21世纪初经济增长与就业增长之间的非一致性的分析,从公共财政的视角,较为系统地提出了促进服务业就业贡献度的发展建议:第一,通过产业政策优化服务业内部结构,重点发展咨询业、信息产业、技术服务等与科技进步高度相关的新兴服务业,以及金融保险、房地产、仓储等与经济发展和居民生活密切相关且就业容量大的服务业。第二,借助积极财税政策,鼓励服务业发展,建议通过税收优惠等措施,鼓励服务业企业吸纳下岗职工,通过低息低税手段,促进社会急需且发展滞后的服务业。第三,加快城镇化步伐,推进户籍制度改革,以及促进中小城市扩容。第四,注重在制造业发展过程中,加快发展生产性服务业。第五,放宽服务业的市场准入门槛,推进行政审批改革,营造良好环境。此外,还要大力发展职业教育,培养适应服务业发展的应用型人才。

四、服务业加快发展期与服务业就业研究视野多元化(2007至今)

以国务院颁布《关于加快服务业发展若干问题的意见》为标志,自2007年开始,我国服务业的发展进入了快车道,在这个背景下,关于服务业就业问题的研究也呈现出多问题导向,视角更加多元。

(一) 服务业的就业效应再认识:重在对机制的检验

2007年以后,服务业本身加快了发展步伐,同时,经济学界对经济现象之间关系的阐释越来越重视“言之有据”且要“有理有据”。其中,最受关注的是对鲍莫尔-富克斯机制的检验。这一机

制的逻辑是:服务业之所以能够吸纳大规模的就业,原因在于服务业属于劳动生产率的停滞部门,但其工资的增长与劳动生产率进步较快的先进部门同步,而服务品大多缺乏需求弹性,当社会收入水平提高之后,会增加对服务品的需求,从而劳动力会涌向服务部门。程大中(2004)^[15]基于1978—2000年期间宏观数据率先在国内进行的检验,基本结论支持劳动生产率滞后是服务业就业增长的原因。后来一些学者基于不同年份跨度数据进行再检验,不少结论同样支持了“鲍莫尔-富克斯”假说,制造业部门相对于服务业部门的劳动生产率提高的幅度越大,越能促进服务业就业。

无论是农村富余劳动力流向城市部门就业,还是服务部门成为吸纳就业最多的部门,其实质是促进资源配置效率的改进,如此,才能保证经济增长的持续进而不断产生新的就业。蔡昉(2017)^[16]从劳动力重新配置的视角,系统总结了改革开放40年来中国经济改革的效应,劳动力市场改革总的进程是,通过体制改革和政策调整拆除一系列制度障碍,使劳动者能够依据就业机会和相对收入的市场信号,离开原来所在低生产率的就业领域,在地域上和产业间流动,并进入新的、生产率更高的就业领域。劳动力从农业转移到服务业无疑导致生产率提高,但劳动力从制造业转移到服务业,却未必带来生产率的总体改进,因此在提倡发展服务业并提高其比重时,需要遵循生产率提高原则推进,重点放在具有生产率高且增长迅速的现代服务业上面。

(二) 制造业与服务业就业互动关系研究

服务业发展高度依赖制造业,将服务业作为扩大就业的路径,必须要以改善制造业生产方式、提升制造业在国际分工中的地位为立足点,脱离制造业而单纯追求扩大服务业就业将是不可长流的无源之水。张川川(2015)^[17]以微观数据为基础,基于工具变量的估计结果表明,制造业就业增长明显带动了当地服务业就业的增长,平均每个新的制造业岗位能够创造0.4~0.6个服务业岗位,但制造业对服务业的带动力主要发挥在中低端服务业领域,对高端服务业就业的带动能力较

弱。高端制造业是带动服务业就业的主要力量,而低端制造业反而会替代服务业的就业机会。罗军(2019)^[18]从融合视角探讨制造业服务化对就业技能结构的影响机制发现,制造业服务化通过提升制造业价值链地位可以优化就业的技能结构,但劳动密集型制造业服务化没有促进就业技能结构优化,资本密集型制造业、技术密集型制造业服务化可以通过差别化效应促进就业技能结构优化。

(三) 服务业开放的就业效应研究

服务业开放的就业问题研究,主要从服务贸易就业效应和服务业外商直接投资就业效应两个方面来探讨其对就业的影响。周申和廖伟兵(2006)^[19]在一个贸易与就业的投入产出关系模型中,基于1997年投入产出表的部门技术参数,估计1997—2004年服务贸易对我国就业产生的影响表明,服务贸易出口对就业的带动作用总体上呈递增趋势,服务贸易进口的就业替代效应整体上与出口的带动效应具有相似的趋势,综合起来看,服务贸易对就业的净影响较小,但呈现出向有利于就业的方向变动趋势。与工业部门贸易相比较,发展服务贸易、增加服务出口对我国就业的促进效果更大。蔡昉等(2014)^[20]基于国际贸易平衡的视角分析认为,长期以来,我国服务业就业份额过低的原因是生产着比对外贸易平衡情况下更多的可贸易制造业产品、更少的非贸易服务,如果降低贸易顺差则可能使服务部门的就业增加3~4个百分点。在全球价值链中,中国制造业处于低端,从而抑制了两端的生产性服务业发展。张志明和崔日明(2014)^[21]在一个就业结构模型中,将服务业按不同标准进行分类,利用2004—2011年行业层面数据,估计服务贸易对就业结构变化作用的分析发现,服务进口对于我国服务业就业结构的优化具有不利作用,服务出口能够改善服务业就业结构,且有利于男性劳动力和中高技术行业熟练劳动力就业比例的提升。服务业FDI能够显著优化服务业就业结构,但对中高技术行业中的熟练劳动力就业不利。李杨等(2015)^[22]基于2004—2012年的数据再次检验服务业开放对就业的影响,发现服务出口对服务

业就业的影响在整体上并不显著,未对就业数量产生明显拉动作用,而服务进口对国内服务业就业的替代作用却明显较强;服务业FDI对服务业就业的影响显著为负,但其中知识密集型服务业FDI对就业的负面冲击不显著。

(四) 劳动力流动与服务业发展之间关系的实证检验

基于翔实的统计数据,借助恰当计量经济模型检验劳动力流动与服务业发展之间的关系,成为近年来服务业就业问题研究的主流,深化了人们对两者之间关系的认识。郭文杰和李泽红(2009)^[23]采用2004—2006年省级层面的数据,在一个双向固定效应模型中,估计劳动力流动对城市服务业发展的贡献发现,劳动力流动促进了服务业增长,进而促进了经济结构转变,不同区域之间具有差异。肖智和张杰等(2012)^[24]的研究注意到城市服务业发展与劳动力流动之间具有联立因果性,他们在一个联立方程组模型中,借助中国2006—2009年省际数据,使用两阶段最小二乘估计的结论指出,在全国层面上或者东部发达地区,第三产业会因为劳动力的净流入而获得发展效应,第三产业得以发展又会继续牵引劳动力流入;但在中西部地区,第三产业与劳动力流入二者之间并不存在相互促进的关系。李惠娟(2013)^[25]则注意到流动劳动力之间的人力资本分布问题,基于新经济地理学产业集聚理论,采用2005—2010年省级层面数据构建的面板模型分析表明,高技能劳动力流动与生产性服务业集聚的正相关关系较强,低技能劳动力流动与生活性服务业集聚的关系较强,高技能劳动力流动对服务业集聚的解释力更强。

(五) 经济新常态背景下服务业就业特征及其趋势研究

经济发展新常态背景下,中国经济增长动能发生了转换。夏杰长和李芳芳(2015)^[26]基于我国服务业发展的阶段性特征和国际一般情况的比较分析发现,中国经济进入新常态后,服务业就业的弹性系数略有下降,尽管高于制造业但仍远低于发达国家,从发展趋势上看,未来服务业吸纳就业的潜力依然较大。研究者也对服务业就业增长

的动力来源展开了剖析。丁守海等(2016)^[27]指出,中国经济进入发展新常态,增速下滑主要归因为第二产业的下滑,第二产业就业吸纳功能正在弱化,由此需要检验服务业是否能够持续发挥吸纳就业的海绵功能。他们从理论逻辑和实证检验两个方面展开的分析表明,服务业的发展从根本上引致于工业,如果工业长期乏力,服务业不能一枝独秀地获得发展并提供就业机会,通过省级动态面板数据估计发现,工业景气度对服务业就业有一个明显的滞后传导效应,因此不能对工业下行可能出现的失业风险掉以轻心,只有工业部门长足发展,才能为服务业就业提供动力。还有一些学者的研究结论表明,中国经济进入新常态之后,未来应加快发展劳动生产率较高的生产服务业和现代服务业,优化第三产业内部结构,促进第三产业的技术进步,以及强化劳动技能教育培训。

随着创新逐渐成为经济发展的主要推动力,技术进步对就业效应也更多地引起了研究者的注意。不少研究表明,技术进步在整体上对就业存在挤出效应,其主要原因是技术进步的资本偏向性,但不能阻止服务业技术进步的发展潮流。张车伟等(2017)指出^[28],新经济与服务的发展相互交织和渗透,新技术必然会促进服务业变革,而新业态经济本身就以服务业为最主要组成部分,新经济越来越成为经济发展之牛耳并促进产生新的就业增长点,为就业增长注入新动力,但未来的服务业对劳动者素质具有更高的要求。

五、服务业就业问题研究展望

当前,服务业正迈入高质量发展阶段,新现象、新领域层出不穷,需要研究的问题不断增多,学术研究方法和工具亦在不断完善,必然会深化对服务业发展及其就业规律的认识,新的研究领域也将会不断涌现。

一是服务业高质量发展与高质量就业关系的研究。近年来服务业快速发展,其规模已经发生了显著变化,在继续扩大规模的同时,促进发展质量的提升是服务业必然的路径选择。但高质量发展尚未形成统一的概念体系、指标体系、阐释体系、乃至国际可比的标准,服务业高质量发展与高

质量就业如何契合,以及相应的对策路径,必然需要高质量的客观研究作为支撑。其中一个重要的议题就是,服务业深入参与全球价值链的劳动力市场效应,以及服务业高端化与劳动力市场筛选及其经济社会效应等。

二是服务业技术进步就业效应的深层次探索。技术进步势不可挡,关于服务业技术进步对就业的影响,目前已经积累了一定的研究基础,但由于服务部门从业人员的人力资本分布方差较大,涉及的子行业较多,技术进步对服务业劳动力市场影响的研究还将持续深化。服务业技术进步对不同年龄、不同技能水平等异质性劳动力退出劳动力市场、职业转换、工资和收入分配等方面的影响,以及就业政策的完善将是这类问题研究的一个重要方向。

三是服务业劳动力市场性别歧视问题。在以生活性服务业为主的年代,不少服务业偏向于女性劳动者,而由于生产率的原因,生产性服务业以男性劳动者为主。随着生产性服务业加快发展以及女性人力资本提升,女性劳动者与男性劳动者在生产率方面可能消除差异,女性劳动者能够理所当然地更多进入生产性服务业领域并获得与男性均等的晋升机会吗?尤其是在全面二孩的政策背景下,一些排斥女性劳动者的隐形歧视手段已经出现。深入研究劳动力市场歧视的新动向,对于推进劳动力市场的完善和服务业本身发展都具有现实意义。

四是去劳动关系背景下的劳动者权益问题研究。随着新业态的涌现,尤其是数字经济、平台经济在服务业领域的极大推广,使得企业组织边界快速模糊,打破了传统的稳定捆绑式的劳动关系,劳动者的工作时间、工作地点、工作内容、工作期限等更加弹性化。于是,一些劳动者可能同时有多个雇主,也可能无确切的雇主,这已经超越了传统所指劳动关系的范畴,在此背景下的劳动者权益保护问题或者劳动争议如何妥善解决,从而在全社会整体层面上形成和谐劳动关系,提升就业质量,是值得深入探索的议题,但相关研究目前尚处于起步阶段。

五是乡村发展与农村服务业就业问题研究。

过去的服务业就业主要以城镇为空间,随着乡村振兴和农村脱贫,农村消费性基础设施不断完善,服务业可能在农村迎来发展新机遇。不过,农村居民的消费倾向、对价格的敏感性、乃至对服务产品的需求结构等多方面都可能与城镇居民具有系统性差别,且农村市场相对城镇市场而言更加分散,因此,有必要对农村服务业劳动力市场的运行现状、特征及未来趋势展开深入研究,进而为“2020后”的扶贫增收和农村居民生活的全面改善提供具有参考价值的发展建议。

参考文献:

- [1] 戈力 《实现 1959 年商业部门劳动力计划的几个主要措施》,《劳动》1959 年第 5 期。
- [2] 周绍溪 《关于商业营业员的工资制度问题》,《劳动》1959 年第 21 期。
- [3] 梁志高、厉璠 《扩大上海劳动就业的几点建议》,《社会科学》1979 年第 4 期。
- [4] 戴云蒸、肖清益 《发展第三产业是广开就业门路的重要途径——对太原市北城区的调查》,《经济问题》1981 年第 9 期。
- [5] 沙吉才、孙长宁 《论社会主义的服务劳动》,《财贸经济》1981 年第 3 期。
- [6] 李江帆 《略谈非物质生产劳动者日趋增多问题》,《学术研究》1982 年第 1 期。
- [7] 杨海涛、胡军 《家务劳动社会化的社会功能》,《社会科学》1985 年第 3 期。
- [8] 陈书生 《大力发展第三产业与今后我国的劳动力就业》,《郑州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1986 年第 6 期。
- [9] 李志猛、李世峰 《“七五”期间大力发展第三产业是解决我国劳动就业的重要途径》,《中国劳动科学》1986 年第 1 期。
- [10] 沈柏年、卢建、陈永杰、方宇 《中国第三产业增长与发展政策研讨会纪要》,《管理世界》1992 年第 3 期。
- [11] 潘茂理、赵以国 《第三产业:农村剩余劳动力的蓄水池》,《中国改革》1996 年第 8 期。
- [12] 王海宁 《第三产业不是吸纳劳动力的“蓄水池”——一种现实的反思》,《东方论坛》(青岛大学学报) 1999 年第 3 期。
- [13] 魏作磊 《服务业能承担转移我国农村剩余劳动力的重任吗》,《财贸经济》2006 年第 11 期。
- [14] 夏杰长 《运用公共财政政策提升服务业吸纳劳动就业的水平》,《中国财政》2004 年第 8 期。
- [15] 程大中 《中国服务业增长的特点、原因及影响——鲍莫尔—富克斯假说及其经验研究》,《中国社会科学》2004 年第 2 期。
- [16] 蔡昉 《中国经济改革效应分析——劳动力重新配置的视角》,《经济研究》2017 年第 7 期。
- [17] 张川川 《地区就业乘数:制造业就业对服务业就业的影响》,《世界经济》2015 年第 6 期。
- [18] 罗军 《制造业服务化转型与就业技能结构变动》,《中国人口科学》2019 年第 3 期。
- [19] 周申、廖伟兵 《服务贸易对我国就业影响的经验研究》,《财贸经济》2006 年第 11 期。
- [20] 蔡昉、Freeman Richard、Wood Adrian 《中国就业政策的国际视角》,《劳动经济研究》2014 年第 5 期。
- [21] 张志明、崔日明 《服务贸易、服务业 FDI 与中国服务业就业结构优化——基于行业面板数据的实证检验》,《财经科学》2014 年第 3 期。
- [22] 李杨、张鹏举、黄宁 《中国服务业开放对服务就业的影响研究》,《中国人口科学》2015 年第 6 期。
- [23] 郭文杰、李泽红 《劳动力流动、服务业增长与经济结构转换——基于中国省际面板数据的实证研究》,《数量经济技术经济研究》2009 年第 11 期。
- [24] 肖智、张杰、郑征征 《劳动力流动与第三产业的内生性研究——基于新经济地理的实证分析》,《人口研究》2012 年第 2 期。
- [25] 李惠娟 《异质劳动力流动与服务集聚——基于中国省际面板数据的实证分析》,《广东商学院学报》2013 年第 4 期。
- [26] 夏杰长、李芳芳 《经济新常态背景下中国服务业就业特征与趋势研究》,《学习与探索》2015 年第 7 期。
- [27] 丁守海、丁洋、沈煜、南毓 《新常态背景下服务业就业的滞后风险》,《中国软科学》2016 年第 9 期。
- [28] 张车伟、王博雅、高文书 《创新经济对就业的冲击与应对研究》,《中国人口科学》2017 年第 5 期。

[责任编辑:房宏琳]